

PHENGUARD™ 965

酚醛环氧漆 965

简介

双组份厚涂型胺加成物固化线性酚醛环氧漆。

主要性能

- 对品种广泛的有机酸、醇、食用油、脂(可不考虑游离脂肪酸含量)和各类溶剂都具有优异的抗耐性能。
- 可适合装载的化学品货品范围最为宽泛。
- 对所装载货物的吸收率低。
- 易于清洁。
- 对热水有良好的抗耐性能。
- 可在环境温度低至摄氏5°C (华氏41°F)时正常进行涂装施工和涂层固化。
- 施工性能良好，涂层表面光滑。

颜色与光泽

- 米白色、粉红色、灰色。
- 低光泽。

基本数据 摄氏20°C (华氏68°F)

混合后参数	
组份数	双组份
密度	1.7 千克/升 (14.2 磅/美制 加仑)。
体积固含量	68 ± 2% 。
VOC (出厂值)	欧盟标准Directive 2010/75/EU, SED: 最大值 195.0 克/千克。 最大值 329.0 克/升 (约 2.7 磅/加仑) (理论计算值)。 310.0 克/升 (2.6 磅/加仑) (美国标准 EPA Method 24)。 中国国标 GB 30981-2020 (检测值) 202.0 克/升 (约 1.7 磅/加仑)
推荐干膜厚度	100 微米 (4.0 密耳) 。
理论涂布率	6.8 米 ² /升 用于 100 微米 (273 英尺 ² /美制 加仑 用于 4.0 密耳)。
指触干	2 小时 。
覆涂间隔	最短时间: 8 小时。 最长时间: 14 天 。
完全固化时间	参见涂层固化时间表 。
储藏有效期	基料: 至少 12 月 , 应储存于干燥和阴凉环境。 固化剂: 至少 12 月 , 应储存于干燥和阴凉环境。

推荐底材状况与温度

底材状况

- 现场就地对钢板底材进行表面喷砂清理，至少达到国际标准ISO-8501-1的Sa2½级。
- 喷射清理后表面粗糙度应达到50 -100微米 (2.0 – 4.0 密耳) 。
- 钢板底材表面必须没有锈蚀、氧化皮、车间底漆和其它污染物。
- 在涂装酚醛环氧漆 965之前与施工过程中，基底必须彻底干燥

PHENGUARD™ 965

酚醛环氧漆 965

底材温度和施工条件

- 在涂装施工和涂层固化过程中应确保底材温度高于摄氏 5°C (华氏41°F)。
- 在涂装施工和涂层固化过程中必须确保底材温度至少高于露点温度摄氏 3°C (华氏5°F) 以上

涂层体系的配套规范

- 酚醛环氧漆965 本白色。
- 酚醛环氧漆 965 粉红色。
- 酚醛环氧漆 965 灰色。

使用说明

混合体积比：基料：固化剂 = 87：13

- 涂装前最好将基料与固化剂各组份或调配混合后漆料的温度调控到摄氏15°C (华氏59°F)以上, 不然则可能需要额外添加稀释剂将漆料的粘度调整到适宜施工的粘稠状态。
- 过多添加稀释剂通常会导致湿膜的抗流挂性能降低。
- 稀释剂应在两个组份混合后再添加。

熟化时间

正式涂装施工前应留出必要的预反应时间。

调配混合后的熟化时间	
混合后漆料温度	熟化时间
5 摄氏°C (41华氏°F)	20 分钟。
10 摄氏°C (50华氏°F)	15 分钟。
15 摄氏°C (59华氏°F)	10 分钟。

混合后使用时间

2 小时 于 摄氏20°C (华氏68°F)

备注: 敬请参阅补充参数 - 混合后适用时间。

有气喷涂

推荐稀释剂

稀释剂 91-92。

稀释剂用量

5 - 10%, 依据所需的漆膜厚度和施工条件而定。

喷嘴孔径

2.0 毫米 (约 0.079 英寸)。

喷嘴压力

0.3 兆帕 (约 3 大气压; 44 磅/英寸²)。



PHENGUARD™ 965

酚醛环氧漆 965

无气喷涂 (单组份喷涂泵)

推荐稀释剂

稀释剂 91-92。

稀释剂用量

0 - 10%，依据所需的漆膜厚度和施工条件而定

喷嘴孔径

约 0.46 - 0.53 毫米 (0.018 - 0.021 英寸)。

喷嘴压力

15.0 兆帕 (约 150 大气压; 2176 磅/英寸²)

刷涂/辊涂

推荐稀释剂

稀释剂 91-92。

稀释剂用量

0 - 5%

清洗溶剂

稀释剂 90-53。

补充参数

漆膜厚度和涂布率	
干膜厚度	理论涂布率
100 微米 (4.0 密耳)	6.8 米 ² /升 (273 英尺 ² /美制加仑)
125 微米 (5.0 密耳)	5.4 米 ² /升 (218 英尺 ² /美制加仑)

备注: 刷涂施工时的最大干膜厚度: 60 微米 (2.4 密耳)。

干膜厚度为100微米 (4.0 密耳)涂层的覆涂间隔时间						
覆涂用的后道涂层	涂装间隔时间	摄氏5°C (华氏41°F)	摄氏10°C (华氏50°F)	摄氏15°C (华氏59°F)	摄氏20°C (华氏68°F)	摄氏30°C (华氏86°F)
自身覆涂	最短覆涂间隔时间	24 小时	20 小时	14 小时	8 小时	6 小时
	最长覆涂间隔时间	28 天	25 天	21 天	14 天	7 天

备注: 表面应洁净干燥, 已除尽所有污染物。



PHENGUARD™ 965

酚醛环氧漆 965

干膜厚度为100微米 (4.0密耳) 涂层的固化时间表

底材温度	在装载没有注释 4, 7, 8 或 11 的货物和进行海水压载试验前的涂层最短固化时间。
摄氏5°C (华氏41°F)	7 天
摄氏10°C (华氏50°F)	5 天
摄氏15°C (华氏59°F)	4 天
摄氏20°C (华氏68°F)	3 天
摄氏30°C (华氏86°F)	48 小时

备注:

- 在装载那些标有注释4、7、8或11的货物之前，酚醛环氧漆 965涂层体系的最少固化时间: 3个月。
- 可装载货物（化学品）的详细说明与注释，请参阅最新出版的液舱涂层体系可装载货物清单（可抗耐化学品名录册）。
- 对于要装载和储运甲醇和醋酸乙烯单体的涂层体系，则须要进行热固化，且不可以通过初始运行期的前3个月连续储运非腐蚀性货的方式取代后续的热固化处理。
- 在涂装施工和涂层固化期间必须保持充分和连续的通风。
- 当用做无溶剂液舱（罐）漆特涂体系的前道底漆时，干膜厚度不得高于100微米。

混合后适用时间（在适宜施工的粘度状态）

混合后漆料温度	混合后使用时间
摄氏5°C (华氏41°F)	8 小时
摄氏10°C (华氏50°F)	6 小时
摄氏15°C (华氏59°F)	4 小时
摄氏20°C (华氏68°F)	2 小时
摄氏30°C (华氏86°F)	1 小时

安全防范

- 敬请参阅（MSDS）材料安全数据说明书和产品包装标识，全面了解其告示的有关安全注意事项和防范措施。
- 这是溶剂型涂料，必须避免吸入漆雾和溶剂；另外，皮肤和眼睛不宜接触未干的油漆。

全球适用

尽管庞贝捷涂料公司 (PPG Protective and Marine Coatings) 始终恪守为世界各地的用户提供完全一致产品的原则，但是有时也会需要遵循某些地方/国家法规/符合环境而对特定的产品作出细微调整。如属于下列情况，敬请换用为针对性替代版本的产品说明书。

参考信息

- 产品数据说明

敬请参阅 信息表

1411。



PHENGUARD™ 965

酚醛环氧漆 965

质量担保

庞贝捷涂料PPG 保证 (1) 拥有该产品的品名所有权, (2) 产品质量符合该产品生产日期所执行的相关技术质量规范, (3) 所供产品不存在第三方针对美国专利权的侵权行为合法索赔。以上保证内容只限于庞贝捷涂料PPG 所作出的担保和其它依据现行法律、法规须对事务处理和商贸行为所作出明示或暗示的保证; 包括不遵循限制条件的滥用情况, 任何针对特殊诉求或用途的其它保证, 不属此列范围, 庞贝捷涂料将免于索赔责任。如需依据此份保函申请索赔, 购买者必须在发现质量问题起伍(5)天时间内, 同时须确认日期在该产品的有效储存期里或者自该产品交付给购买者之日后壹(1)年时间之内, 以书面型式通告庞贝捷涂料PPG。

如果购买者未能按照以上要求通告所出现的缺陷问题, 将有碍于其依据本保函从庞贝捷涂料获取赔偿!

责任限度

在各种情况下, 对于因使用本产品所产生或导致间接的、特殊的、意外的或连锁的任何形式的相关损失, 庞贝捷涂料PPG 都应免于追究诉讼责任 (无论针对任何疏漏、严格赔偿责任或侵权行为)。

本产品说明书上所涵盖的信息, 源自于我们确认为实验室的可靠试验, 但仅限用作参考指导。随着使用经验的累积和产品后续研发的深入, 庞贝捷涂料PPG 可能随时会对以上信息内容进行修正。

所有有关本使用产品的推荐或建议, 不论是技术文件, 还是对某项咨询的回复, 或其它方式, 我们都已做到竭尽所知, 数据信息可靠。我们的产品和相关信息是专为那些具备了必要知识和实用技能的工业用户而提供的, 作为产品的终端用户有责任确定本产品是否适合其具体用途。因此, 确信购买者已照此履行了评估, 应可全权处理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现场的基材质量和状态以及其它影响产品用途和施工的因素众多, 并非我们庞贝捷涂料PPG 所能控制。因此, 对于任何因使用本产品说明书中的信息而造成的损失、伤害和破坏, 庞贝捷涂料PPG 都将不会承担责任 (除非另有书面协议有所规定可以例外)。施工环境不同、改变涂装工艺或臆想推测所给参考数据, 都有可能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涂装质量。

本产品说明书将取代前期的旧版说明书, 购买者有责任在使用本产品前须确认其手头所用产品说明书为此最新版本。当前最新版本的产品说明书 公布于庞贝捷涂料公司 PPG Protective & Marine Coatings) 的官方网页 : www.ppgmc.com。如果出现产品说明书中文版和英语原版存在表述差异时, 应以英文原版为准。

The PPG logo, and all other PPG marks are property of the PPG group of companies. All other third-party marks are property of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